

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六組 書函

機關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
聯絡人/聯絡電話：曹剛維/86488058-622
電子郵件：iverson.cao@bsmi.gov.tw
傳 真：86484210

受文者：電磁相容檢驗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2月4日

發文字號：經標六組字第103600459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103年10月份「資訊與影音商品檢測技術一致性研討會」會議紀錄，業已公布於本局商品檢驗業務專區電子佈告網頁，請自行於(<http://www.bsmi.gov.tw/wSite/lp?ctNode=4134&CtUnit=330&BaseDSD=7&mp=1>)網址下載參閱，請查照。

正本：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龜山)、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林口)、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台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所終端設備檢測室、立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嘉寶)、敦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術本部電磁相容部、美商康萊士有限公司、律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院、東研股份有限公司、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廠)、煒傑科技顧問有限公司、耕興股份有限公司(汐止)、翔智科技有限公司、程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桃園)、詎詮科技驗證顧問有限公司、麥斯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電磁實驗室)、快特電波股份有限公司(林口實驗室)、律頻科技有限公司、弘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國公證檢驗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宇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林口)、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龜山)、亞信檢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規實驗室、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區域研發處、財團法人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桃園)、中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合全球驗證有限公司、敦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湖)、全國公證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內湖)、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規實驗室、耕興股份有限公司中和安規、程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股實驗室、台灣德國萊因技術顧問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今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球認證有限

資訊與影音商品檢測技術一致性研討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3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30 時

開會地點：電氣檢驗科技大樓簡報室

主持人：陳科長誠章

出席人員：詳如簽名單

記錄聯絡人及電話：曹剛維 (02-86488058 分機 622)

EMC 技術問題窗口：林良陽(ly.lin@bsmi.gov.tw 分機 624)

安規技術問題窗口：林子民(Bruce.Lin@bsmi.gov.tw 分機 626)

提案討論：

一、立德國際提案：

針對資訊影音類產品申請案，檢附 Power cord BSMI 證書提案討論，目前認證時除需檢附電源線組證書外，仍需檢附其花線的 BSMI 證書。

建議及看法如下：

電源線組在取得 BSMI 認可證書時即已經有包含內含的花線證書，因此建議同意系統案件或電源供應器申請時僅附電源線組證書。

決議：

1. 產品申請認證時附上電源線組證書即可，不需額外附上花線證書。
2. 後市場查核時仍會比對電源線組搭配之花線是否為認可品且符合電氣規格。

臨時動議：

立德國際提案：

- 一. 針對 USB type connector 輸出的標示值是否允許標示 5V 以外的電壓值？若當標示 5V 以外的電壓值是否仍需符合±5%的要求？

決議：1. USB type connector 輸出可允許標示 5V 以外的電壓，但標示電壓不得低於 5V。

2. USB type 輸出之電源供應器及行動電源輸出電壓標示在 5V 以上附近(如 5.2V/5.3V/…等)，空載及滿載輸出電壓需符合 103 年 7 月技術會議相關規定。